

# 略阳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公租房租赁补贴新增 和取消人员名单的公示

根据《略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公租房管理办法的通知》（略政办发[2019]55号）的相关规定，经各社区（村委会）核查，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审核，有 35 户 132 人符合保障条件，拟纳入公租房租赁补贴保障范围，名单见附表一。有 5 户 16 人因不再符合公租房租赁补贴保障条件，决定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取消租赁补贴保障资格，名单见附表二。

现将 2024 年第四季度公租房租赁补贴新增和取消人员名单公示如下（见附表一和附表二）：

公示时间：2024 年 12 月 3 日——2024 年 12 月 13 日，请社会各界监督。监督电话：0916-4823765

略阳县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2024 年 12 月 3 日

附表一：

2024年第四季度公租房租赁补贴 新增人员名单 (共35户)		
序号	姓名	社区
1	周洪刚	乐素河镇
2	席富	兴州街道办
3	马利英	郭镇
4	蔚波	横现河街道办
5	杨彩萍	郭镇
6	谢丹丹	北街社区
7	吕娟	徐家坪镇
8	蒲桂芳	郭镇
9	白彩琴	郭镇
10	成琴美	徐家坪镇
11	周彩云	五龙洞镇
12	刘武	西淮坝镇
13	张学才	郭镇
14	刘永霞	白水江镇
15	余彩红	郭镇
16	符晓玲	兴州街道办
17	淡文建	乐素河镇
18	何玉娥	白水江镇
19	柏蕙	郭镇
20	何海艳	兴州街道办
21	赵宗友	金家河镇
22	何小芳	徐家坪镇

23	周继珍	接官亭镇
24	杨秀红	郭镇
25	王海陆	乐素河镇
26	候建奎	西淮坝镇
27	王俊娥	中学路社区
28	王 静	接官亭镇
29	黄秋生	象山湾社区
30	陈丽霞	五龙洞镇
31	王国辉	白水江镇
32	赵静	兴州街道办
33	刘庆红	兴州街道办
34	袁军	白水江镇
35	白丹	兴州街道办

附表二：

2024 年第四季度公租房租赁补贴 取消人员名单 (共 5 户)		
序号	姓名	社区
1	余翠萍	白雀寺镇
2	杨巧菊	横现河
3	蒋鑫有	黑河镇
4	王瑞莲	中学路
5	尹红艳	徐家坪镇